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4949)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公道五路 2 段 180 號 4 樓
電 話：(03)568-8699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52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 4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1 ~ 52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6000279 號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有成精密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7,433 仟元及新台幣 137,18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及 6%；負債總額(含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新台幣 12,618 仟元及新台幣 12,916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及 2%；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1 仟元及新台幣 6,509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1%及 22.6%。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有成精密集團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文雅芳



會計師

陳憲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5 月 1 2 日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5 年 3 月 31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88,176	32	\$ 871,900	38	\$ 969,372	4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	10,657	-	21,758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7,039	-	19,715	1	12,61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12,288	21	386,496	17	304,202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	-	-	-	11,09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51	-	949	-	3,49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	-	-	-	13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308	1	29,312	1	27,669	1
130X	存貨	六(五)	657,440	27	639,895	28	488,004	23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203,982	9	60,537	3	91,796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868	-	895	-	1,752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淨額		709	-	4,461	-	3,73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14,718</u>	<u>90</u>	<u>2,035,918</u>	<u>89</u>	<u>1,913,867</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888	-	4,31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63,705	3	64,446	3	45,365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2,271	2	60,473	3	50,473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9,411	-	10,087	1	7,75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656	4	76,606	3	82,331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1,898	1	31,180	1	26,80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7,829</u>	<u>10</u>	<u>247,108</u>	<u>11</u>	<u>212,726</u>	<u>10</u>
1XXX	資產總計		<u>\$ 2,462,547</u>	<u>100</u>	<u>\$ 2,283,026</u>	<u>100</u>	<u>\$ 2,126,593</u>	<u>100</u>

(續次頁)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 年 3 月 31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8,164	3	\$ 45,501	2	\$ 66,123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六(二)	2,561	-	2,656	-	71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26,597	1	34,446	2	27,196	1
2170 應付帳款		206,699	8	176,229	8	167,296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37,875	14	222,935	10	246,67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5,282	3	36,818	1	17,44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7,074	1	21,537	1	19,84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794	1	27,676	1	24,91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982	-	3,369	-	3,3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61,028</u>	<u>31</u>	<u>571,167</u>	<u>25</u>	<u>573,601</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15,046	1	14,999	1	14,85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54	-	1,864	-	56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320	1	32,170	1	23,38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	-	-	-	-	3,70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8,020</u>	<u>2</u>	<u>49,033</u>	<u>2</u>	<u>42,51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809,048</u>	<u>33</u>	<u>620,200</u>	<u>27</u>	<u>616,111</u>	<u>2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677,031	28	674,326	30	670,240	32
3140 預收股本		189	-	2,705	-	265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569,290	23	568,854	25	561,923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83,627	3	83,627	4	83,62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159	1	34,159	1	34,15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79,487	12	293,985	13	192,336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9,716	-	5,170	-	(32,068)	(2)
3XXX 權益總計		<u>1,653,499</u>	<u>67</u>	<u>1,662,826</u>	<u>73</u>	<u>1,510,482</u>	<u>7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2,462,547</u>	<u>100</u>	<u>\$ 2,283,026</u>	<u>100</u>	<u>\$ 2,126,59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銘



經理人：陳思銘



會計主管：謝政清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 787,617	100	\$ 576,2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480,099)	(61)	(406,805)	(71)
5900 營業毛利		307,518	39	169,479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七)	-	-	(1,327)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7,518	39	168,152	2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3,270)	(12)	(87,456)	(15)
6200 管理費用		(76,026)	(10)	(57,47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077)	(2)	(9,49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6,082)	(3)	1,11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9,455)	(27)	(153,312)	(27)
6900 營業利益		98,063	12	14,84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508	-	2,891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324	-	11,56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4,472	1	10,40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950)	-	(84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54	1	24,014	4
7900 稅前淨利		104,417	13	38,85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24,104)	(3)	(12,177)	(1)
8200 本期淨利		\$ 80,313	10	\$ 26,677	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4,444	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1,111)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333	1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13	-	2,0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546	1	\$ 2,09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859	11	\$ 28,768	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1.19		\$ 0.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1.18		\$ 0.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銘



經理人：陳思銘



會計主管：謝政清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額		
												普通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u>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1月1日		\$	668,665	\$	1,575	\$	561,084	\$	83,627	\$	36,633	\$	236,911	\$	-	(\$	34,159)	\$	1,554,336
本期淨利			-		-		-		-		-		26,677		-		-		26,6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091		2,0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677		-		2,091		28,768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73,726)		-		-		(73,726)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四)		1,575		(1,310)		210		-		-		-		-		-		475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		-		629		-		-		-		-		-		629
3月31日		\$	670,240	\$	265	\$	561,923	\$	83,627	\$	36,633	\$	189,862	\$	-	(\$	32,068)	\$	1,510,482
<u>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1月1日		\$	674,326	\$	2,705	\$	568,854	\$	83,627	\$	34,159	\$	293,985	\$	-	\$	5,170	\$	1,662,826
本期淨利			-		-		-		-		-		80,313		-		-		80,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33		1,213		4,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0,313		3,333		1,213		84,85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94,811)		-		-		(94,81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四)		2,705		(2,516)		136		-		-		-		-		-		325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		-		300		-		-		-		-		-		300
3月31日		\$	677,031	\$	189	\$	569,290	\$	83,627	\$	34,159	\$	279,487	\$	3,333	\$	6,383	\$	1,653,4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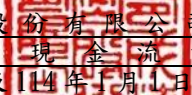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思銘



會計主管：謝政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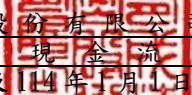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4,417	\$ 38,85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八)(九) (二十四)	13,988	11,827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839	5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6,082	(1,1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六(二)	3,280	1,35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950	8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508)	(2,89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300	6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22)	-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327
預收款項逾期轉列收入	六(二十一)	-	(10,4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11,101	-
應收票據		12,676	(10,74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0,942)	(40,60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99)	45
存貨		(15,489)	67,478
預付款項		(143,445)	(21,251)
其他流動資產		(2,974)	(253)
履行合約成本		3,752	(2,7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375)	819
合約負債-流動		(7,848)	16,750
應付帳款		30,469	30,309
其他應付款		27,731	3,723
負債準備		(4,463)	9,495
其他流動負債		612	5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4,168)	94,402
收取之利息		2,397	2,099
支付之利息		(822)	(822)
支付所得稅		(6)	(2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2,599)	95,443

(續次頁)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八) (\$ 12,451)	(\$ 7,2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	-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六(十) (164)	(24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11)	(729)
存出保證金減少	700	9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404)	(7,2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六(二十九) 77,486	88,578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44,823)	(61,397)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7,732)	(6,444)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四) 325	4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256	21,212
匯率影響數	(2,977)	3,0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3,724)	112,4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1,900	856,9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8,176	\$ 969,37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思銘



經理人：陳思銘



會計主管：謝政清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92 年 11 月奉准設立，並於同年開始營業，後於民國 96 年 12 月增設太陽能事業群。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光電模組製造、系統設計、規劃及整合服務，暨半導體及光電產業生產設備之耗材零組件製造、買賣及維修保養。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13 年 5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117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IFRS 18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IFRS 18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本公司	WINAICO Solar Projekt 1 GmbH	經營太陽能發電廠	100%	100%	50%	註2
"	WINAICO Australia PTY Ltd.	太陽能模組銷售	100%	100%	100%	註1
"	WINAICO B.V.	投資控股	-	-	100%	註3、4
"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太陽能模組銷售	100%	100%	-	註3
"	WINAICO Japan K.K.	太陽能模組銷售	100%	100%	100%	註1、2
"	南京有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勞務服務及投資	100%	100%	100%	註1
"	WINAICO Delaware Co., Ltd.	太陽能模組銷售	100%	100%	100%	註1
"	有成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服務	100%	100%	100%	註1
WINAICO B.V.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太陽能模組銷售	-	-	100%	註3
"	WINAICO Solar Projekt 1 GmbH	經營太陽能發電廠	-	-	50%	註3

註 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公司經民國 114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增加 WINAICO Japan K.K 投資額日幣 5,000 仟元，前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7 日變更登記完竣。

註 3：本公司基於簡化投資架構，經董事會決議 WINAICO B.V. 於民國 114 年 4 月將所持有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100% 股權及 WINAICO Solar Projekt 1 GmbH 50% 股權以 \$18,488 出售予本公司。

註 4：為簡化投資架構，子公司 WINAICO B.V. 業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9 日辦理註銷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關聯企業，進行減損測試，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比較其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3.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8年
辦公設備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19年
租賃改良	2年	~	3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六)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2. 商標及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係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9~20 年攤銷。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太陽能光電模組及半導體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集團客戶銷售產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產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半導體機台維護及儲能設備之系統整合技術等相關服務，於服務提供完成時點認列為收入。

3. 工程收入

- (1) 本集團從事太陽能系統設計及建造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之工程成本佔預估總成本之比例，或是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完成工作堪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 (2) 本集團僅於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故於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係依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之未來去化可能性作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2,449	\$ 1,683	\$ 2,10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34,101	718,583	732,861
定期存款	51,626	151,634	234,409
	<u>\$ 788,176</u>	<u>\$ 871,900</u>	<u>\$ 969,37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561	\$ 2,656	\$ 719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3,280 及\$1,351。
2.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澳幣及美金(售澳幣及美金買新台幣)之遠期交易，雖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本集團承作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資訊說明如下：

115年3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澳幣 2,653 仟元	114/11~115/08
	美金 370 仟元	115/03~115/08
114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澳幣 2,980 仟元	114/08~115/05
114年3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澳幣 1,760 仟元	113/12~114/08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之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14年3月31日：無)

項 目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8,888	\$ 4,316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4,444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 114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888 及 \$4,316。
4. 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7,039	\$ 19,715	\$ 12,616
應收帳款	\$ 544,904	\$ 393,036	\$ 305,081
減：備抵損失	(32,616)	(6,540)	(879)
	\$ 512,288	\$ 386,496	\$ 304,202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未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出貨日後 8 天至 180 天，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信用風險揭露。
2.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總額為 \$267,504，備抵損失為 \$2,094。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19,327、\$406,211 及 \$316,818。

(五) 存貨

	115年3月31日		
	成本	備低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7,468	(\$ 9,625)	\$ 107,843
在製品	31,306	(290)	31,016
製成品	328,028	(75,692)	252,336
商品	114,522	(32,441)	82,081
在途商品	184,164	-	184,164
	\$ 775,488	(\$ 118,048)	\$ 657,440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低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1,114	(\$ 10,329)	\$ 110,785
在製品	22,569	(89)	22,480
製成品	321,767	(75,298)	246,469
商品	211,485	(37,120)	174,365
在途商品	85,796	-	85,796
	\$ 762,731	(\$ 122,836)	\$ 639,895

	114年3月31日		
	成本	備低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5,138	(\$ 20,627)	\$ 54,511
在製品	20,878	(110)	20,768
製成品	263,808	(114,131)	149,677
商品	180,875	(46,011)	134,864
在途商品	128,184	-	128,184
	<u>\$ 668,883</u>	<u>(\$ 180,879)</u>	<u>\$ 488,00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35,491	\$ 364,11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4,743)	13,289
存貨報廢損失	7	79
下腳料收入	(5,772)	(1,905)
	<u>\$ 424,983</u>	<u>\$ 375,580</u>

本集團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出售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產生跌價回升利益。

(六) 預付款項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預付貨款	\$ 164,755	\$ 31,153	\$ 53,933
預付營業稅	13,141	13,039	17,641
預付產品檢測費	3,475	3,305	4,516
其他預付費用	22,611	13,040	15,706
	<u>\$ 203,982</u>	<u>\$ 60,537</u>	<u>\$ 91,796</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

	114年
1月1日	(\$ 2,374)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27)
	(3,701)
調整：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701
3月31日	<u>\$ -</u>

- 為推廣半導體事業大陸地區業務，合併子公司南京有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與大陸當地企業投資合肥宸領科技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12 年 4 月挹注資金人民幣 4,000 仟元(折合\$17,555)，出資比例為 40%，其主要營業場所位於中國，其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淨損為\$240。上開採權益法之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 本集團因於民國 114 年 12 月對合肥宸領喪失重大影響力，按公允價值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年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5,054	\$ 1,068	\$ 18,133	\$ 39,086	\$ 20,396	\$ 233,737
累計折舊	(108,917)	(78)	(12,557)	(32,724)	(15,015)	(169,291)
	<u>\$ 46,137</u>	<u>\$ 990</u>	<u>\$ 5,576</u>	<u>\$ 6,362</u>	<u>\$ 5,381</u>	<u>\$ 64,446</u>
1月1日	\$ 46,137	\$ 990	\$ 5,576	\$ 6,362	\$ 5,381	\$ 64,446
增添	2,017	-	716	245	-	2,978
重分類(成本)	2,078	-	-	-	-	2,078
處分(成本)	(165)	-	-	-	(630)	(795)
處分(累計折舊)	165	-	-	-	630	795
折舊費用	(3,746)	(33)	(658)	(782)	(567)	(5,786)
淨兌換差額	-	(5)	1	-	(7)	(11)
3月31日	<u>\$ 46,486</u>	<u>\$ 952</u>	<u>\$ 5,635</u>	<u>\$ 5,825</u>	<u>\$ 4,807</u>	<u>\$ 63,705</u>
3月31日						
成本	\$ 158,984	\$ 1,063	\$ 18,850	\$ 39,331	\$ 19,713	\$ 237,941
累計折舊	(112,498)	(111)	(13,215)	(33,506)	(14,906)	(174,236)
	<u>\$ 46,486</u>	<u>\$ 952</u>	<u>\$ 5,635</u>	<u>\$ 5,825</u>	<u>\$ 4,807</u>	<u>\$ 63,705</u>

		114年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7,623	\$ 580	\$ 17,589	\$ 36,336	\$ 16,870	\$ 198,998
累計折舊	(95,008)	(580)	(13,895)	(31,738)	(12,745)	(153,966)
	\$	32,615	\$ -	\$ 3,694	\$ 4,598	\$ 4,125	\$ 45,032
1月1日	\$	32,615	\$ -	\$ 3,694	\$ 4,598	\$ 4,125	\$ 45,032
增添		208	-	2,517	-	462	3,187
重分類(成本)		1,872	-	-	-	-	1,872
折舊費用	(3,332)	-	(511)	(562)	(398)	(4,803)
淨兌換差額		-	-	-	-	77	77
3月31日	\$	31,363	\$ -	\$ 5,700	\$ 4,036	\$ 4,266	\$ 45,365
3月31日							
成本	\$	129,703	\$ 611	\$ 20,106	\$ 36,336	\$ 17,834	\$ 204,590
累計折舊	(98,340)	(611)	(14,406)	(32,300)	(13,568)	(159,225)
	\$	31,363	\$ -	\$ 5,700	\$ 4,036	\$ 4,266	\$ 45,365

本集團並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電腦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另依據建物之租賃合約，本集團於租賃終止時，附有恢復回狀之義務，相關除役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五)。
2. 本集團承租之部份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變動情形如下：

	115年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0,601	\$ 39,872	\$ 60,473
折舊費用	(5,356)	(2,846)	(8,202)
3月31日	\$ 15,245	\$ 37,026	\$ 52,271

	114年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5,780	\$ 15,296	\$ 751	\$ 41,827
本期新增	15,670	-	-	15,670
折舊費用	(5,273)	(1,500)	(251)	(7,024)
3月31日	\$ 36,177	\$ 13,796	\$ 500	\$ 50,473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07	\$ 36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406	10,126

5.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545 及 \$16,938。

(十) 無形資產

	115年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3,699	\$ 2,330	\$ 1,262	\$ 17,291
累計攤銷	(5,102)	(1,537)	(565)	(7,204)
	\$ 8,597	\$ 793	\$ 697	\$ 10,087
1月1日	\$ 8,597	\$ 793	\$ 697	\$ 10,08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64	-	-	164
處分(成本)	-	-	(136)	(136)
處分(累計攤銷)	-	-	136	136
攤銷費用	(779)	(38)	(22)	(839)
淨兌換差額	(1)	-	-	(1)
3月31日	\$ 7,981	\$ 755	\$ 675	\$ 9,411
3月31日				
成本	\$ 13,855	\$ 2,330	\$ 1,126	\$ 17,311
累計攤銷	(5,874)	(1,575)	(451)	(7,900)
	\$ 7,981	\$ 755	\$ 675	\$ 9,411
	114年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263	\$ 2,330	\$ 1,124	\$ 18,717
累計攤銷	(8,838)	(1,380)	(477)	(10,695)
	\$ 6,425	\$ 950	\$ 647	\$ 8,022
1月1日	\$ 6,425	\$ 950	\$ 647	\$ 8,02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02	-	46	248
處分(成本)	(5,954)	-	-	(5,954)
處分(累計攤銷)	5,954	-	-	5,954
攤銷費用	(455)	(38)	(22)	(515)
3月31日	\$ 6,172	\$ 912	\$ 671	\$ 7,755
3月31日				
成本	\$ 9,575	\$ 2,330	\$ 1,170	\$ 13,075
累計攤銷	(3,403)	(1,418)	(499)	(5,320)
	\$ 6,172	\$ 912	\$ 671	\$ 7,755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35	\$ -
推銷費用	39	39
管理費用	501	454
研究發展費用	264	22
	\$ 839	\$ 515

2. 本集團並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8,164	\$ 45,501	\$ 66,123
利率區間	2.78%~3.25%	2.76%~2.97%	2.91%~3.54%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7,741	\$ 136,909	\$ 83,627
應付股利	94,811	-	73,726
應付營業稅	29,197	-	24,559
應付關稅及進出口費用	20,824	12,738	16,888
應付勞健保費	10,834	9,491	7,723
應付勞務費	7,534	7,290	6,481
應付退休金	4,588	4,441	3,566
應付保險費	3,486	1,918	1,176
應付運費	2,924	1,036	5,147
應付租金	2,704	3,074	3,283
應付設備款	2,305	9,987	478
應付水電費	1,461	2,505	1,223
其他	29,466	33,546	18,800
	<u>\$ 337,875</u>	<u>\$ 222,935</u>	<u>\$ 246,677</u>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南京有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提撥比率皆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國外合併子公司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WINAICO Delaware Co., Ltd. 及 WINAICO AUSTRALIA PTY LTD. 均按當地規定辦理，並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其他國外合併子公司因未聘任員工而無相關員工退休辦法。
4.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65 及 \$4,282。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08.11	2,250	5年	(註)

(註)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證給與期間及行使比例條件如下：

認股權證給與期間	可行使累計認股比例
屆滿兩年	50%
屆滿三年	80%
屆滿四年	100%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97	\$ 17.2
本期執行認股權	(19)	17.2
本期喪失認股權	(9)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7)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662	17.2
可執行認股權	297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455	\$ 17.9
本期執行認股權	(27)	17.9
本期喪失認股權	(36)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3)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359	17.9
可執行認股權	412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分別為 17.2 元、17.2 元及 17.9 元，剩餘合約期間為 1.4 年、1.6 年及 2.4 年。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註1)	預期波 動率 (註2)	預期存 續期間 (註3)	預期 股利率 (註4)	無風險 利率 (註5)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111.8.11)							
經理人							
屆滿兩年	\$30	\$ 22.6	50.40%	4.36年	0.63%	1.01%	\$14.82
屆滿三年	30	22.6	49.16%	4.63年	0.63%	1.02%	14.74
屆滿四年	30	22.6	49.06%	4.84年	0.63%	1.03%	14.74
一般員工							
屆滿兩年	\$30	\$ 22.6	51.45%	4.02年	0.63%	1.00%	\$14.59
屆滿三年	30	22.6	50.04%	4.43年	0.63%	1.02%	14.71
屆滿四年	30	22.6	49.10%	4.76年	0.63%	1.03%	14.71

註 1：履約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無償配股及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等)，依照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註 2：係採用可類比公司歷史預期存續期間之股價波動率。

註 3：係採用 Hull&White(2002)發布之文獻計算。

註 4：係採用可類比公司之歷史殖利率均值。

註 5：係採用預期存續期間之央債無風險利率。

5.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00	\$ 629

(十五) 負債準備

	115年		
	保固	除役負債	合計
1月1日	\$ 21,537	\$ 14,999	\$ 36,536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867	47	7,914
本期使用/迴轉之負債準備	(12,330)	-	(12,330)
3月31日	\$ 17,074	\$ 15,046	\$ 32,120
	114年		
	保固	除役負債	合計
1月1日	\$ 10,353	\$ 14,810	\$ 25,16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472	48	12,520
本期使用/迴轉之負債準備	(2,977)	-	(2,977)
3月31日	\$ 19,848	\$ 14,858	\$ 34,706

本集團負債準備列報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流動	\$ 17,074	\$ 21,537	\$ 19,848
非流動	\$ 15,046	\$ 14,999	\$ 14,858

1. 保固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太陽能模組之銷售以及太陽能系統設計工程相關，係參考歷史保固維修資料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未來可能產生之產品維修成本，本集團預估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 除役負債

依據本集團租賃廠房契約規定，本集團對廠房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上述負債準備將於遷廠始發生。

(十六)股本

1.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200,000，分為 12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250 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677,031、\$674,326 及 \$670,24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5年(仟股)	114年(仟股)
1月1日	67,433	66,867
員工執行認股權	270	157
3月31日	67,703	67,024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經員工執行認股權計 519 仟股，惟內中 157 仟股經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3 月 5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經員工執行認股權計 27 仟股，經民國 114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經員工執行認股權計 679 仟股，惟內中 270 仟股經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5.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經員工執行認股權計 19 仟股，經民國 115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5 年 5 月 29 日。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5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555,601	\$ 9,325	\$ 3,924	\$ 4	\$ 568,85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00	-	-	300
執行認股權	414	(278)	-	-	136
逾期失效認股權	-	(136)	136	-	-
3月31日	\$ 556,015	\$ 9,211	\$ 4,060	\$ 4	\$ 569,290

	114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已失效認股權		
1月1日	\$ 540,700	\$ 16,949	\$ 3,435		\$ 561,08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29	-		629
執行認股權	593	(383)	-		210
逾期失效認股權	-	(489)	489		-
3月31日	\$ 541,293	\$ 16,706	\$ 3,924		\$ 561,923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其餘額得合併前期未分配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 3% 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分配時，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20%，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視公司目前及未來資金需求、產業成長特性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經 114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833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4,159)		(2,474)	
現金股利	94,811	\$ 1.40	73,726	\$ 1.10

-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除現金股利案已分別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外，其餘尚待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營業收入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 717,320	\$ 532,968
勞務合約收入	60,763	42,940
工程合約收入	9,534	376
	<u>\$ 787,617</u>	<u>\$ 576,284</u>

1. 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工程之控制或提供勞務，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台灣		歐洲	其他		合計
	太陽能	半導體	太陽能	太陽能	半導體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 55,497	\$ 174,993	\$ 235,702	\$ 56,388	\$ 194,740	\$ 717,320
勞務合約收入	3	60,738	22	-	-	60,763
工程合約收入	9,534	-	-	-	-	9,534
	<u>\$ 65,034</u>	<u>\$ 235,731</u>	<u>\$ 235,724</u>	<u>\$ 56,388</u>	<u>\$ 194,740</u>	<u>\$ 787,61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55,500	\$ 235,731	\$ 235,724	\$ 56,388	\$ 194,740	\$ 778,083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9,534	-	-	-	-	9,534
	<u>\$ 65,034</u>	<u>\$ 235,731</u>	<u>\$ 235,724</u>	<u>\$ 56,388</u>	<u>\$ 194,740</u>	<u>\$ 787,617</u>

	台灣		歐洲	其他		合計
	太陽能	半導體	太陽能	太陽能	半導體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收入	\$ 37,123	\$ 120,844	\$ 215,511	\$ 28,535	\$ 130,955	\$ 532,968
勞務合約收入	-	42,893	47	-	-	42,940
工程合約收入	376	-	-	-	-	376
	<u>\$ 37,499</u>	<u>\$ 163,737</u>	<u>\$ 215,558</u>	<u>\$ 28,535</u>	<u>\$ 130,955</u>	<u>\$ 576,28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37,123	\$ 163,737	\$ 215,558	\$ 28,535	\$ 130,955	\$ 575,908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376	-	-	-	-	376
	<u>\$ 37,499</u>	<u>\$ 163,737</u>	<u>\$ 215,558</u>	<u>\$ 28,535</u>	<u>\$ 130,955</u>	<u>\$ 576,284</u>

2. 合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負債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工程合約	\$ 10,657	\$ 21,758	\$ -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合約	\$ 20,296	\$ 19,898	\$ 20,233	\$ 9,220
工程合約	6,301	14,548	6,963	1,181
	<u>\$ 26,597</u>	<u>\$ 34,446</u>	<u>\$ 27,196</u>	<u>\$ 10,401</u>

(1)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重大變動：

本集團受國內太陽能模組市場景氣循環影響，致模組銷售合約負債變動。太陽能系統設計及建造工程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變動，主係隨時間衡量工程建造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及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商品銷售合約	\$ 11,094	\$ 3,887
工程合約	9,411	47
	<u>\$ 20,505</u>	<u>\$ 3,934</u>

(3) 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總金額為\$56,336，將隨太陽能系統設計及建造工程之完成逐步認列收入，該等工程預期將於民國 115 年至 116 年陸續完成。

(二十) 利息收入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465	\$ 2,860
其他利息收入	43	31
	<u>\$ 1,508</u>	<u>\$ 2,891</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預收款項逾期轉列收入	\$ -	\$ 10,477
政府補助收入	-	167
其他	1,324	919
	<u>\$ 1,324</u>	<u>\$ 11,563</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770	\$ 11,7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3,280)	(1,3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	-
賠償損失	-	(1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	-
	<u>\$ 4,472</u>	<u>\$ 10,404</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96	\$ 428
租賃負債	407	368
除役負債	47	48
	<u>\$ 950</u>	<u>\$ 84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47,956	\$ 113,567
運費及出口費用	36,252	36,759
勞務費用	12,945	7,21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202	7,024
營業租賃租金	6,406	10,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786	4,803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839	515
	<u>\$ 218,386</u>	<u>\$ 180,008</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薪資費用	\$ 122,506	\$ 94,104
勞健保費用	11,769	9,575
退休金費用	5,165	4,282
股份基礎給付	300	629
董事酬勞及業務酬金	996	4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220	4,529
	<u>\$ 147,956</u>	<u>\$ 113,5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3%至 10%，其中不低於 20%提撥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976 及 \$1,194；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96 及 \$19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3%及 0.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 \$4,572 及 \$755，與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無差異。前述員工酬勞將以現金方式發放，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尚未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8,530	\$ 16,1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426)	(3,945)
所得稅費用	\$ 24,104	\$ 12,17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111	\$ -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0,313	67,433	\$ 1.1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448	
員工酬勞		1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0,318	67,996	\$ 1.18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677	66,919	\$ 0.40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405	
員工酬勞		3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677	67,358	\$ 0.40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 5,056	\$ 5,05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987	2,378
期末預付設備款	7,354	2,12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05)	(478)
期初預付設備款	(7,641)	(1,872)
本期支付現金	\$ 12,451	\$ 7,208

註：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5年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5,501	\$ 59,846	\$ -	\$ 105,34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2,663	(7,732)	-	24,931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	(407)	-	(40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407	94,811	95,218
3月31日	\$ 78,164	\$ 52,114	\$ 94,811	\$ 225,089

	114年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8,942	\$ 39,074	\$ -	\$ 78,01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181	(6,444)	-	20,737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	(368)	-	(36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6,038	73,726	89,764
3月31日	\$ 66,123	\$ 48,300	\$ 73,726	\$ 188,149

註：表列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合肥宸領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註)

註：合併子公司因於民國 114 年 12 月中旬對合肥宸領喪失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按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仍為關係人交易揭露期間。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關聯企業	\$ 7,126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為按約定售價且收款條件為銷售後 90 天內收款。商品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與其他交易對象無重大差異，原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本集團並無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

2. 應收關係人款項(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及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

	11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11,232
減：備抵損失	(135)
	\$ 11,097
其他應收款	\$ 139

前述應收帳款以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

	114年3月31日
未逾期	\$ 9,566
逾期1-30天	1,666
	\$ 11,232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487	\$ 19,981
股份基礎給付	144	461
退職後福利	339	343
	\$ 22,970	\$ 20,78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海關保證金及倉儲押金	\$ 24,544	\$ 23,539	\$ 24,68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購買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尚未使用信用狀	\$ 208,561	\$ 52,461	\$ 224,447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購買機器設備及電腦軟體已簽約而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為\$27,20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888	\$ 4,316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8,176	\$ 871,900	\$ 969,372
應收票據	7,039	19,715	12,61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2,288	386,496	315,29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51	949	3,629
存出保證金	24,544	23,539	24,681
	<u>\$ 1,333,298</u>	<u>\$ 1,302,599</u>	<u>\$ 1,325,597</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561	\$ 2,656	\$ 7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8,164	\$ 45,501	\$ 66,123
應付帳款	206,699	176,229	167,296
其他應付帳款	337,875	222,935	246,677
	<u>\$ 622,738</u>	<u>\$ 444,665</u>	<u>\$ 480,096</u>
租賃負債	\$ 52,114	\$ 59,846	\$ 48,300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歐元、澳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外幣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外銷價款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歐元、美金、澳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755	36.71	\$ 137,846
美金：新台幣	9,638	32.00	308,368
澳幣：新台幣	4,444	21.96	97,590
人民幣：新台幣	380	4.63	1,759

115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5,458	36.71	\$ 200,363
美金：新台幣	1,038	32.00	33,211
人民幣：新台幣	2,791	4.63	12,920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4,257	36.90	\$ 157,083
美金：新台幣	9,204	31.43	289,282
澳幣：新台幣	4,906	21.01	103,075
人民幣：新台幣	2,213	4.50	9,9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630	36.90	\$ 133,947
美金：新台幣	888	31.43	27,910
人民幣：新台幣	1,861	4.50	8,367
114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7,690	35.97	\$ 276,609
美金：新台幣	11,199	33.21	371,863
澳幣：新台幣	4,263	20.81	88,713
人民幣：新台幣	1,853	4.57	8,47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4,887	35.97	\$ 175,785
美金：新台幣	686	33.21	22,779
人民幣：新台幣	1,907	4.57	8,721
<u>其他非流動負債(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貸餘)</u>			
人民幣：新台幣	\$ 809	4.57	\$ 3,701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770 及\$11,766。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1,378	\$	-
美金：新台幣	1%		3,084		-
澳幣：新台幣	1%		976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2,004	\$	-
美金：新台幣	1%		332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9		-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2,766	\$	-
美金：新台幣	1%		3,719		-
澳幣：新台幣	1%		887		-
人民幣：新台幣	1%		8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1,758	\$	-
美金：新台幣	1%		228		-
人民幣：新台幣	1%		87		-

(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歐元借款係按浮動利率計息。
-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9 及 \$3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3)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用以判定金融資產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a) 一般客戶

115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群組1						
預期損失率	0.75%-1.08%	5.51%-51.01%	-	-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6,662	\$ 6,510	\$ -	\$ -	\$ -	\$ 113,172
備抵損失	\$ 901	\$ 484	\$ -	\$ -	\$ -	\$ 1,385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群組2						
預期損失率	0.76%	10.83%	44.98%	53.8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32,740	\$ 74,867	\$ 4,122	\$ 13	\$ 127	\$ 411,869
備抵損失	\$ 2,522	\$ 8,106	\$ 1,854	\$ 7	\$ 127	\$ 12,616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114年12月31日						
群組1						
預期損失率	0.75%-1.09%	5.71%-50.21%	26.57%-91.31%	-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0,478	\$ 4,507	\$ 7	\$ -	\$ -	\$ 54,992
備抵損失	\$ 493	\$ 285	\$ 7	\$ -	\$ -	\$ 785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群組2						
預期損失率	0.41%	6.89%	33.64%	69.9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2,157	\$ 39,730	\$ 5,188	\$ 629	\$ 340	\$ 338,044
備抵損失	\$ 1,199	\$ 2,738	\$ 1,745	\$ 440	\$ 340	\$ 6,462
114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12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群組1						
預期損失率	1.11%-1.89%	5.75%-42.45%	15.36%-75.81%	-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87,552	\$ 8,735	\$ 1,479	\$ -	\$ -	\$ 97,766
備抵損失	\$ 1,534	\$ 858	\$ 1,115	\$ -	\$ -	\$ 3,507
群組2						
預期損失率	0.17%	6.70%	49.45%	55.5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06,265	\$ 941	\$ 91	\$ 18	\$ -	\$ 207,315
備抵損失	\$ 351	\$ 63	\$ 45	\$ 10	\$ -	\$ 469

註：依據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將銷售客戶類型區分如下：

群組 1：已向專業保險機構投保者。

群組 2：未向專業保險機構投保者。

本集團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係考量已向專業保險機構投保之因素，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未認列之備抵損失分別計 \$1,248、\$707 及 \$3,097。

(b) 個別評估客戶 (具客觀證據顯示價值已減損者)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及 114 年 3 月 31 日：無)

	115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9,863
備抵損失	19,863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5年		
	應收非關係人款項		總計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1月1日	\$ 6,540	\$ -	\$ 6,540
提列減損損失	6,219	19,863	26,082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7)	-	(7)
匯率影響數	1	-	1
3月31日	\$ 12,753	\$ 19,863	\$ 32,616
	114年		
	應收非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總計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1月1日	\$ 2,094	\$ 16	\$ 2,110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1,231)	119	(1,112)
匯率影響數	16	-	16
3月31日	\$ 879	\$ 135	\$ 1,014

(4)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1,747,086</u>	<u>\$ 1,916,930</u>	<u>\$ 2,012,208</u>

- D.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進行分析。

除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遠期外匯合約，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餘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詳下表所述：

	<u>1年內</u>	<u>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115年3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8,667	\$ -	\$ -	\$ -
租賃負債	23,921	10,507	20,206	-
114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5,833	\$ -	\$ -	\$ -
租賃負債	28,987	11,320	22,465	-
114年3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66,792	\$ -	\$ -	\$ -
租賃負債	25,951	16,998	6,981	-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公司股票	\$ -	\$ -	\$ 8,888	\$ 8,888

115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匯外匯合約	\$ -	(\$ 2,561)	\$ -	(\$ 2,561)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公司股票	\$ -	\$ -	\$ 4,316	\$ 4,316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匯外匯合約	\$ -	(\$ 2,656)	\$ -	(\$ 2,656)

11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匯外匯合約	\$ -	(\$ 719)	\$ -	(\$ 719)

4.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5.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6.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下表列示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權益工具之變動(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

	115年
1月1日	\$ 4,3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444
匯率影響數	128
3月31日	\$ 8,888

8. 有關屬於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彙總說明如下(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無)：

	115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折價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8,888	可類比 上市上櫃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2.20%	乘數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折價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316	可類比 上市上櫃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2.20%	乘數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期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3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流通性	±5%	\$ 444	\$ 444	

		114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流通性	±5%	\$ 216	\$ 21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董事會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劃分為太陽能事業部及半導體事業部，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太陽能系統及半導體耗材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太陽能事業部	半導體事業部	總計
外部收入	\$ 357,146	\$ 430,471	\$ 787,617
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 357,146	\$ 430,471	\$ 787,617
部門運費及出口費用	\$ 32,517	\$ 3,735	\$ 36,252
部門損益	(\$ 27,001)	\$ 131,418	\$ 104,417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太陽能事業部	半導體事業部	總計
外部收入	\$ 281,592	\$ 294,692	\$ 576,284
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 281,592	\$ 294,692	\$ 576,284
部門運費及出口費用	\$ 34,328	\$ 2,431	\$ 36,759
部門損益	(\$ 71,956)	\$ 110,810	\$ 38,854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由於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策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稅前營業損益為基礎，故無調節之必要。

(以下空白)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5年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末						備註
			帳列科目	單位數(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南京有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未上市公司股票 合肥震領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 8,888	40%	\$ 8,888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估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95,223)	(27%)	註	註	註	\$ 105,619	17%	

註：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無重大不同。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05,619	8.88次	\$ -	-	\$ 34,745	\$ -

註：係截至民國115年4月21日之收款資料。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1	銷貨收入	\$ 195,223	註5	24.79%
0	"	"	1	應收帳款	105,619	註5	4.29%
0	"	WINAICO Australia PTY Ltd.	1	銷貨收入	34,408	註6	4.37%
0	"	"	1	應收帳款	99,751	註6	4.0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5,000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5：無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銷售價格按約定售價；並於銷售完成後60天內收款。

註6：無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銷售價格按約定售價；並於銷售完成後150天內收款。

有成精密股份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	WINAICO Delaware Co., Ltd.	美國	太陽能模組銷售	\$ 39,457	\$ 39,457	300,000	100%	\$ 21,010	(\$ 193)	(\$ 193)	
"	WINAICO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太陽能模組銷售	33,869	33,869	1,600,000	100%	4,290	1,315	1,315	
"	WINAICO Japan K.K.	日本	太陽能模組銷售	11,999	10,994	4,500	100%	933	(74)	(74)	
"	WINAICO Solar Projekt 1 GmbH	德國	經營太陽能發電廠	46,927	46,927	2,240,000	100%	465	(6)	(6)	
"	有成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管理顧問服務	1,000	1,000	100,000	100%	1,032	(9)	(9)	
"	WINAICO Deutschland GmbH	德國	太陽能模組銷售	203,203	203,203	1	100%	17,922	21,512	21,512	

有成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損益 (註2)			
南京有成精密科技有限 公司	勞務服務及投資	\$ 9,060	1	\$ 9,060	\$ -	\$ -	\$ 9,060	\$ 429	100%	\$ 429	\$ 23,536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 會 規定赴大陸地 區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本公司	\$ 9,060	\$ 9,060	\$ 992,09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未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